

获嘉县公安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政府办公厅、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法申请公开工作。充分利用网络，健全运行机制，及时、全面、主动地公开本单位重要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局主要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新媒体等渠道进行政务信息的主动公开。一是加强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起草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二是对群众关注度较高的重点、敏感交通问题，做好公开和解释。充分发挥微博、微信的舆论引导方面的作用，积极回应公众关注热点的同时加强公众的参与感。今年以来，我局共在中央级媒体发布信息20条，省级报刊发稿150余篇，省级网络发表稿件88余篇，获嘉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信息55篇。为充分树立我县公安机关和民警形象做出了应有的努力。同时，用网络媒体宣传我县公安工作，共在官方微信公众号“获嘉警方在线”发布信息200余条，官方微博发布信息3000余条，为弘扬正气，维护法纪，树立我县公安机关和民警形象做出了应有的努力。积极反馈人大代表提案与政协委员的建议，并将办理结果在网上予以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2年，我局多举措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切实做好信息属性源头认定，确保发布及时、准确、安全。二是严格遵循依法规范公开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发布信息，真正做到便民、利民。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2022年，我局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从制度建设入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职责、范围、方式和操作流程。将信息公开的内容和速率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核心，安排人员负责公开信息的编辑、审核与发布。

（五）监督保障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统一负责全局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主要负责具体日常工作，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同时安排专人负责，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子栏目的信息发布、网上依申请公开等相关工作，做到了领导重视、机构健全、人员到位，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2022年，我局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5.802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公安机关政府信息种类单一数量较少。目前，公安机关向社会公开的公安机关政府信息种类主要是“规范性文件”，且数量不足，与其他政府职能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相比具有明显的差距，公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与公安机关在政府职能管理工作中的地位不相称。二是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需要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原则性较强，个案较复杂，各单位负责公安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民警对个案中一些具体事项是否需要公开不清晰，在业务技能和理论水平等方面还需进一步提高。

改进情况：一是明确公开职责细化分解任务。按照省、市、县信息公开要求，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结果、管理、服务“五公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推动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为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政府建设助力。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二是强化监督，不断深化政务公开。为突出重点，创新形式，我局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把政务公开工作真正的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我局未收取任何相关费用。